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## 教育部 書函

機關地址：100217 臺北市中正區中山南路5號  
承辦人：許芮瑄  
電話：(02)7736-5952  
電子信箱：jhhsu@mail.moe.gov.tw

受文者：國立勤益科技大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3月11日  
發文字號：臺教會(一)字第1140018199號  
速別：普通件  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  
附件：無附件

主旨：有關國立大學辦理補助及委辦計畫，因業務需要，有出差租賃車輛者，其租車費用報支請依補助計畫或契約辦理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依據行政院主計總處114年2月17日主基作字第1140200241B號書函，及同年月19日主基作字第1140050844A號書函辦理。

正本：各國立大專校院

副本：

